

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征文

我的汽车我的路

□潘永翔

我坐在比亚迪王朝系列“宋”的新能源汽车里,一种新车特有的气息弥漫开来,新奇、兴奋,还有点小期待。挂挡,加油,转弯,汽车像一支脱弦的箭,快速、轻盈、畅快地行驶在路上。没有噪音,只有车轮和地面摩擦产生的轻微的“沙沙”声。即使是上30度的斜坡,车内坐四个人的情况下,依旧没有感到吃力。总体感觉驾驶平稳舒缓、操控方便、行驶轻快、悄无声息,比我的预期要好得多。这是我作为有30多年驾龄的老司机第一次试驾新能源汽车,也是我一次美妙的驾驶感受。这是我随黑龙江省作家协会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采风团去深圳比亚迪汽车厂参观的试驾体验。

文革后恢复高考我乘上了第一班车,1977年为我们这一代人提供了一次集体腾飞的机会。毕业后我被分配到现在的城市工作。我在一家地方报纸做编辑记者,需要走路的时候很多,那时公共交通也不发达,为了方便工作和生活,还有出于对自行车的怀念我又买了一台新的永久牌自行车。我家离工作单位约9公里,我每天就骑这台自行车上下班。单程大约需要30分钟。夏天一身汗,雨天一身泥。冬天太冷,就要乘公共汽车。我在自行车和公共汽车的交替中,完成了上班下班、工作采访等任务。那台自行车的两个轮子就像是日月,前后交替追逐着让我的生活不停地向前,也让岁月的车轮滚滚向前。

那时看外国影片,看主人公都有自己的汽车,我就幻想:啥时候我也能有一辆自己的汽车呢?

1986年,为了方便工作,单位买了几

比较窘迫,根本买不起。后来父亲看我起早贪黑比别的孩子辛苦得多,就借20元钱给我买了一台旧的永久牌自行车。我兴奋得不得了,把自行车从里到外洗了个干干净净,又把自行车的零部件全部清洗之后重新装了一遍。车的大梁还用塑料彩条包了起来。骑的时候也十分小心,有一点头痛就马上修理。因为我家是半山区,上坡下坡地骑自行车很累,雨雪天不能骑自行车就得靠双腿走路,我们戏称说乘“11路”。

1996年,单位又给我买了一台双排座的微型车,驾驶室里能坐四个人,用起来更方便了。由于技术不过关,这车大毛病没有,小毛病不断,三天两头就要维修。由于没有空调,再加上密封不好,冬天冷,夏天热,速度也不快。即使这样还是要比乘公共汽车和骑自行车好多了。

1996年,单位又给我换了一台轿车——一种介于轿车和货车之间的,现在叫做皮卡的GMC,美国通用公司制造。红色,双排座,有空调,速度快,稳定性、安全性都很好,驾驶也舒适了。后来听说这种车在国外就是工具车,农民到田里种地开的。这车大且笨重,耗油大,不经济。

2000年,单位不允许个人开私家车,不许公车私用,我就把单位的车交了,自己买了一台桑塔纳,就是后来大家称呼的

“普桑”。这车是上海汽车厂与德国大众汽车合资生产的低档轿车。我不抽烟不喝酒,不会唱歌不会跳舞,唯一的爱好就是开车。那种在路上疾驰的感觉十分美妙:微风轻拂,蓝天白云退去,小草树木退去,只有你自己勇往直前,只有你前方的道路无限延伸,远方扑面而来……

我也有自己的车了!这出乎意料的事情,这在改革开放之前是说啥也想不到的。自己的车自己的油,自己维修保养,虽然花钱多了,但是用起来心里踏实了。

2006年10月,我又换了一台车,东风雪铁龙凯旋。这是东风汽车制造厂与法国合资生产的,可以说比桑塔纳又上了一个台阶。配置高,操控性能好,仪表盘是一个大屏幕,所有的操控基本在方向上解决。毫无疑问,汽车极大地扩大了人们的生活半径,也改变了社会的产业结构、生产和生活方式。据资料显示,20世纪汽车创造的社会财富和衍生文化比上一个千年的总和还要多。进入21世纪,中国这个曾经的“自行车王国”真正迎来了汽车时代,在连续几年近乎井喷的跃进中,和汽车相关的行业都无一例外地迅猛发展起来。汽车驶入寻常百姓家,像服装、饮食文化一样,在保有量和使用率达到一定程度之后,人们开始追求更深层次的精神需要,汽车文化应运而生,成为21世纪中国的一个新名词。

我的开车史或者说我的有车史,见证

追梦40年

了我们国家改革开放的进程,也见证了我们国家汽车工业的发展历史,更见证了我们国家一天比一天强大。我的有车生活也是大多数普通百姓的有车生活。

这次到比亚迪厂参观,更直观地感受到我国汽车工业飞速发展的缩影。比亚迪创立于1995年,从二次充电电池制造起步,2003年进入汽车行业,同时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,并于2016年3月进入轨道交通产业。至2016年11月,比亚迪在全球共建立了30个生产基地,总占地面积超过1800万平方米,员工总数达22万人。近年来比亚迪研发生产了多款车型,尤其是在新能源汽车方面已领跑世界先进水平。比亚迪新能源汽车的“7+4”战略布局,覆盖了城市公交、道路客运、出租车、私家车、城市商品物流、城市建筑物流、环卫车;矿山、机场、港口、仓储等生活及工作的方方面面。在深圳,公交车、出租车都采用了比亚迪新能源汽车。在这里,最吸引我眼球的是比亚迪王朝系列新能源车。秦、唐、宋、元……看名字就显得大气,霸道,底蕴深厚,有着无可比拟的文化色彩和不可替代的中国元素。

多年以后再回首从前,我会想起我所开过的每一辆车,想起生命路上的点点滴滴。一个个鲜活的人物,一件件平凡的小事,一段段跌宕的感情,所有这些都与我的车有关。正是这些组成了我生命中的宝贵财富,让我用一生去品味。

护。2005年10月,通向雪乡的第一条全长136公里的旅游公路建成通车。从2003年夏到2005年11月,黑龙江日报编辑部用持续不断的舆论监督维护着雪乡胜景,我作为记者,多次去雪乡采访,反复通过报道叫停雪乡天然林砍伐,确保雪乡生态屏障安稳。

如今30多年过去了,细数一下我探秘雪乡有60多年,尤其是上世纪八九十年代,那里交通不畅,物质匮乏,吃住都困难时,一点也没有挡住我前往雪乡的脚步和激情。数十年的冰雪情怀和拍摄工作,我始终以“多一些内心朴素自然的淡泊,少一些投机取巧的刻意行为”为行动宗旨,才有了对雪乡几十年的关注和厚爱。在认知雪乡的过程中,我有了洞察冰雪的阅历和沉思,如何感知雪乡的“隐秀”,表现雪乡的“密响”,用我的相机“伏采”,用我的笔“旁通”“潜发”而一表我的意欲情志。

好在,那些我留存了数十年的雪乡的精彩瞬间老照片,让雪乡常常能在我的记忆中再次鲜活呈现。我在心里留下希望,希望青山绿水的雪乡,能得到生态保护的重视,在保护中开发。

我的乡村

那些在雪乡拍雪的日子

□毕强



《雪乡风韵》摄影 毕强 1980年

雪卧的溪畔还拍到了林蛙雪中爬行。春来雪乡,更是令人感动的一幅胜景,报春的奇葩,是那山柳毛毛狗破鞘怒放,与雪同辉。雪乡,不仅保留着双峰林场中那浓得化不开的关东风情,又使这天生丽质的冰雪隐含了一种多层次的文化意境。雪乡生态的观赏性很难用文字穷尽。大编导金涛到雪乡感叹“何以忘忧,唯乃雪乡”。

也许正是这独具特色的雪韵和淳朴厚重的民风,才使这小小的林场成为名副其实的“雪乡”吧。那些年里,我几进雪乡,对雪乡的探秘由此拉开序幕。面对这么美的雪景,我唯有用我的武器——照相机留下她的四季美景,向世人道出她的与众不同。为了选取雪乡最美视角,有时我在齐腰深的积雪里攀爬要花费几个钟头。我和战友赵俊拍摄的《雪乡》第一组彩色照片,刊登在1981年第6期的《黑龙江画报》两个对开的彩页上。图文并茂的雪乡报道,让雪乡“走”出深山,成为黑龙江的名片。

如今,你无论选走哪条路,最长用5个小时就可到雪乡了,而30多年前,从哈尔滨市坐火车辗转换乘不同交通工具,要经

历两天一夜的艰辛旅途,有时还得看搭乘去雪乡的森林小火车沿线有无大雪封山。如今我还珍藏着30多年前从牡丹江坐火车和森铁客车去雪乡的老车票。

1999年12月,海林市和大海林林业局

共同举办首届雪乡旅游节,让白雪变白金,雪乡人刘明文创办的第一家家庭旅馆开业。2001年,雪乡被国家林业局评为雪乡森林公园,上万亩的天然林成为公益林,受到天保工程天然林资源界定的禁伐保

昨天是今天的故事

□水森

极目标是忠诚自我,纯正本真而精简内敛。

前天是昨天的故事,再深刻也架不住消磨;昨天是今天的故事,再美好也经不住忘却;昨天是昨天的延展,再浅显也走不过眼前;今天是昨天的接续,再难熬也耗不过岁月。

自己高兴快乐,就是最美好的生活;恬静优雅终老,就是人生幸福美好。不要在回首往事中迷失前进方向,不能在奢侈苛求中丧失坚定信念。

常怀一颗从容不迫的心,行走一段山重水复的路。快乐就在一喜一悦间,幸福就在一兴一趣中!人生既有白发苍苍的早晨,也有风和日丽的晌午,还有风光无限的黄昏,更有日落月升的夜晚……

人的一生什么都不如保持一个顺其自然的心境,把握每一个稍纵即逝的瞬间。生命中的盛衰荣辱,全都取决于如何把握天时地利人和。

迎着朝阳前行,总是遇见彩虹;带着微笑前行,总能感悟庆幸。

人的一生对待一些美好的东西,当拥有时,却熟视无睹;而失去的时候,才觉得宝贵!

人在生活中,时常荒废时间,等到了白发苍苍、来日不多,才幡然醒悟青春不再。

人对亲情友情爱情,幸遇了往往也不怎么珍惜,等到错过了才追悔莫及。

人这一辈子对待有些失去,比拥有更铭心刻骨、难以释怀。所以,一定要学会接受命运残缺,一定要保持内心平和。

父亲的城

□任家范

父亲心中有一座城。父亲说他曾是城里人。我说:你就是乡下老百姓,不是每天在队里忙活吗?说这话时我十五六岁左右,大概分田到户前两年。

父亲确实是在省城呆过。解放后他进了城。工业上马的年代,又当上国有企业的正式职工。可是好光景不长,上世纪60年代初,赶上国家计划经济政策调整,部分工人劝返回乡。他本不在回乡计划,因为跟人事科长有过节,而划入了返乡之列。他倔脾气上来,跟人家较劲:爱咋咋地,大不了回乡下,哪儿的黄土不埋人?真的带着母亲和才几岁的哥哥,到姥姥家的电子安了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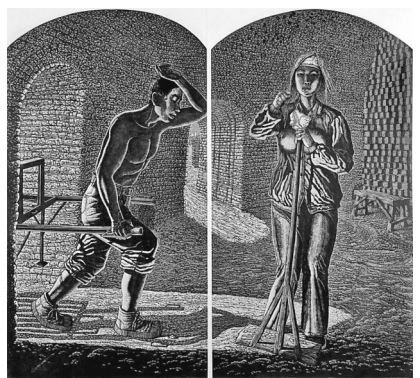
刚下放的外来户,没地儿安置,我家就住在南山根下的粮点儿。我是在土垒的草房出生的。那有点儿人迹罕至的味道,不是耕种或秋收囤粮,晚上几乎很少来人走动。两户隔着大道的独院,距离几十米远,也没安电灯。夜来时,孤单黑暗地陷在青苗和蒿草里,风吹周围的叶子,沙沙的响动很吓人。听得见成片的狗叫声,从有灯光的电子内传来,仿佛那里是另一个天地似的。

父亲在城市那几年,习惯了那儿的生存方式,干田里的农活有些打怵了。做过几年车老板儿,遇到一匹年轻的儿马。那畜性劣性,可他比马更野。他不是好的车把式,马没驯出来,却被马掀下了车,摔到重载的车轱辘上。伤了以后,再不起车,赖搭儿地干点低工分的“卯工”。

他每次半醉不醉的状态,就老讲他的城市故事。我从他支离破碎的叙述中,对他的城市有了些了解。父亲曾在一家机床厂,每天按部就班地上下班,活计是定量的,不算清闲也累不着。到月领工资,不愁没钱花。他喜好喝小酒和泡澡堂子,旧式的澡堂子,还保留着休息的铺位呢。有一次,父亲喝多了,躺在床上睡着了,迷迷糊糊中,鞋被临床穿走了。每每提到让他耿耿于怀多年的那双鞋,他还两眼放光,那二十元钱攒了差不多一年呢!半个多月的工资,攒现在怎么也得两千块或更多,不心疼才怪。

我记事儿以后,他领我到城里好多趟。说是走亲戚,却没有啥非办不可的

他不管我们到城市叫“进城”,而说是“回城”,到他呆过的地方就是“回”,尽管我的确生在乡下。



《时间献给了城市》版画 张伟

转,就接父亲进城,不是他说的“回”。

年关去乡下看父亲,他说一切都好,最高兴的是快进城了。转过年来,大概农历二月二十几吧,哥哥突然打来电话,说父亲病重。我去时他已经吃不了东西了,大口大口地吐血。直到临了,他还惋惜吧,说最终也没能“回”他的城。

好些年我没想明白,父亲这种内心的纠结,算是一种情结还是一种情怀呢?按常规,父亲是这座城市的外来客,只是随波漂流来那么几年,回乡下也算顺理成章的事。毕竟,人口流动是大背景下的群体行为,决定了一批人的命运,不能以简单的对错论。父亲的症结在于:他认作自己是城里人,就是了。这种心理让他把自己交给了城市,接受了这种生活环境、习惯和节奏,干脆地抹去了原始记忆。彻底蜕变了后,剩下的,是用城里人的眼光对付乡下的日子。父亲好吃喝而不懒惰,可他对农活没有了下干下去的劲头,所以赶不了大车,宁可干“看山”、“放猪”、“做豆腐”等“卯工”活,也不愿扛着锄头到田里去。

父亲喝酒时总是边喝边没完没了地骂天,任你急得火燎屁股,全当没看见。没好嚼货儿当下酒菜,他也半天抿一小口,然后干巴巴地坐着发呆。问他干啥呢,他说想啥!想啥了,不知道。好些年过去,也没

干成啥大事,自然无从明白想的啥事。喝醉了,也就不想了。不过,我也清楚了。他可能在想他的城,想着想着,就喝醉了。

他的这个“结”是实在的,必须“解”才能开。唯一做解的钥匙是“回”,但那时政策是冻结的,所有的途径都关闭了,我们找不到自由来去的通道。我们一遍遍到这城里来,领着我穿越熟悉的大街小巷,讲亲历过的往事,到他待过的厂区,指给我看那些厂房,说得清楚哪是库房、锅炉房、人事科办公室,甚至说到十一路车上捡过的大钱包,似乎都有他曾作为市长的自得和满足。

他对历历在目的不同生活情境,感触是刻骨铭心的,不是说放下就放得下的。毕竟,当时乡下与城里的差距太大了,一本户口两重天,不像现在这样均衡,农村户口城镇化了,城乡差别也缩小了,人口流动越来越灵活,天南地北任你闯,只要认干肯干,到哪儿都可以有模有样地过活。

懂了父亲的经历,我也认为是住回了他的城。这里许多事物,都凝注了父亲的情结。我开始用另一种思维和脚步,叩问寻找父亲熟悉或不熟悉的事物,那些旧街道、老民宅、异域风的建筑及板式新楼群,惊喜于城市的原貌新姿,用父亲的眷恋痴迷,愉悦于眼前的所见所闻。去江中狗岛,访古驿站有关轶闻;游览仿建的关东古巷,了解辽徙文化风情;斜倚百年滨州铁路桥,横跨江面之上,看波涛翻滚的洪流来去;登临江北大剧院,仰视现代建筑科技的气势恢宏……

如能把目光暂留在当年,今天的这一切就是那时的未来。这样想着,父亲的身影又弥漫在城市中了,只是我看不清他的确切所在。或许,历史并没有离去,未来也不遥远,不过是从不同的方向,向这座城靠近罢了。那么,未变和改变的一切,都显得格外真实亲切了。

父亲是爱这座城的。我以为自己是在帮他了结夙愿,把他的情结,化成了追忆和欣赏的情怀。殊不知,做这些事时,我已把自己的心思,融入了父亲的城。



略读书

□杨栋

有客人来了,看着我的四壁图书,都会问我,这些书你都读过吗?我说,大部分都读过。其实,是大部分翻过。

古人曾说,好读书,不求甚解。也就是说,有的书是要略读的。

古往今来,典籍汗牛充栋,电子时代,诗书一盘尽收。怎么能读得过来?这就只有略读了。小时候,我的记性是很好的,能背诵《木兰辞》《孔雀东南飞》《长恨歌》等名篇,被人们视为神童。年纪大了后,记忆力就不好了,看书也一目十行,天底下书那么多,哪儿能看得过来?有的书也是不需要精读的。古人说《文选》烂,秀才半。又说,半部《论语》治天下。这都是古人精读的书。比如说写诗,古人就说,熟读唐诗三百首,不会写来也会偷。古人读书下的是苦工。现在人连写论文也靠下载,写作品也靠粘贴。四书五经,诗经楚辞,已经都“过时”了。我买书,喜欢购买全集,这就只能略读。如同登山,你只有站在群峰之上,才能站得高,看得远。但一部全集,怎么能一下子看完呢?

一天读一本书,一年也就只能读365本。所以,读书要分清轻重,有的书要精读,有的书就要略读,这样,才不至于困于书城,为书所累。所以,对有的书,我就只是翻一下,我称之为“略读书”。

